

博安通物联科技洛阳股份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华丰智慧创新港C座405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付明钢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已于2024年8月23日以公告形式（公告编号2024-020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）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：www.neeq.com.cn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已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公告形式（公告编号 2024-021 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）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：www.neeq.com.cn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博安通物联科技洛阳股份公司

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